

考评时，日常工作占七成，年报工作占三成，分别折算、然后相加为全年实得分数。奖励办法分为一、二、三等，分别给予奖励，以县区计，各专业的全年得分都排列在全市三等之内，均得综合奖，其中得总分最高，并在整个（即全局性）统计工作中（包括各项统计改革、领导班子团结、人员间团结互助，风气良好、遵纪守法等）成绩显著者为全市统计工作先进单位，由湛江市统计局颁发奖状。

1987年—1989年继续执行《湛江市统计局关于执行岗位责任制的考核办法》。以原定的“百分制”评分考核为内容，即以每个职工的岗位责任全年应考核总分数为100分，具体考核时，由三项基本项目和应考评分数组成。第一项是完成本职责全年工作任务，第二项是上班出勤，第三项是职业道德的表现。考核依据：各项应考核项目，按照要求衡量评分，达到满分，达不到的酌情减分。按照考核登记制度，建立和健全考核登记制度，在考核过程中坚持进行登记，做到考核有据可查。每季度检查一次考核情况。对上班出勤情况，由秘书科组织不定期抽查。

1990年制定出台《对县区1990年统计业务工作考核办法》。考核专业：各县区统计局负责的综合平衡、农村经济、农村住户调查、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、商业、物资、劳动工资8个专业的业务工作。市辖四个区免考核综合平衡、物资两个专业，赤坎区免考核农村住户调查。在各专业考核基础上，对县区统计局的全局统计业务进行综合性考核。考核主要内容：各项定期报表和上年年报报送的准确性、及时性；调查研究统计分析工作；深化统计改革；统计基础建设；各项临时性工作任务。考核办法：采用“百分制”考核评分。对各个专业的考核，以该专业的全年工作任务为100分，其中年报及定期报表、统计分析、统计改革、统计基础建设和临时性工作任务等项目的应考核分数；对县区局统计业务综合性考核，把各个专业全年实际考核总分数加总，计出平均每专业分数，作为该局综合性考核分数。

1991年制定《湛江市1991年旅游统计工作考核办法》。考核范围包括各有关旅行社、涉外宾馆（饭店）、景点、商场、邮电、铁路、机场。考核内容为统计局和旅游局的旅游年报和定期报表、统计分析材料和统计台账。考核采取计分的办法，总分为100分。半年公布考核成绩一次，全年进行考核总评，对优胜者给予物质奖励及公布表扬，对屡次迟报者采取警告、书面通报进行批评。

1992年制定《对县、区统计局1992年统计业务工作考核办法》。考核范围和内容是各县区负责的综合平衡、农村经济、农村住户调查、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、商业、物资、劳动工资、能源9个专业业务工作。市辖四个区免考核综合平衡专业；赤坎区免考核农村住户调查；把“全局性统计改革及会计账目达标”纳入考核。主要内容是建立乡镇实体型统计办公室及城市街道办统计组；工业、商业、建筑业统计基础规范化工作；个体商业户抽样调查；微机使用；本局会计账目达标等情况；在上述考核基础上，对县区统计局的全局业务工作进行综合性考核。采用“百分制”考核评分。各专业和全局综合性考核结果，全年实际考核总分数达到90分及以上的，给予通报表扬和奖励。其中达到100分的为一等奖；95~99分的为二等奖；90~94分的为三等奖。对各专业的考核、如果实际总分数达90分以上，但专业报表（含年报及定期报表）得分达不到报表应考核分数九成的，则降一个等级处理。实际考核结果

中，各县区局或全局综合性一等的，由市局颁发奖状或奖旗。各专业一等奖中，得分最高者加奖。

1993年，制定《对县区统计局1993年统计业务工作考核办法》，考核范围及内容为各县区负责的综合平衡、农村经济、农村住户调查、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、商业、物资、劳动工资、能源9个专业业务工作。赤坎区免考核农村住户调查。采用“百分制”考核评分。

1994年，制定《对县区统计局1994年统计业务工作考核办法》，考核范围和内容是各县区负责的综合平衡、农村经济、农村住户调查、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及建筑业、商业、物资、劳动工资、交通和能源9个专业业务工作。赤坎区免考核农村住户调查。同年，印发了《湛江市1994年旅游统计工作考核办法》，考核范围是旅行社（含包机公司）及旅游涉外宾馆；旅游定点餐馆、商店及旅游景点。考核内容为旅游统计年报及定期报表、统计分析材料和统计台账。采用“百分制”评分考核。年报、月报、统计分析、台账等方面按100分计，其中含奖励分10分。全年考核结果于年底年报布置会议公布，并按总分高低排列，分别评出一等奖1名，二等奖2名，三等奖3名，同时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。

1995年湛江市统计局印发《对县（市）、区统计局1995年统计业务工作考核办法》，考核范围、内容是各县区负责的综合平衡、农村经济、农村住户调查、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及建筑业、商业、物资、劳动工资、交通和能源9个专业业务工作。赤坎区免考核农村住户调查，开发区考核全局性工作、工业、投资、物资4个专业。

1996年、1997年与1995年相同。

1998年制定《对县（市）、区统计局1998年统计业务工作考核办法》，考核范围和内容为各县区负责的综合核算、农村经济、农村住户调查、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及建筑业、贸易、物资、劳动工资、物价调查统计9个专业业务工作。赤坎区免考核农村住户调查，开发区考核全局性工作、工业、投资和商业4个专业。把全局性任务纳入考核，内容包括法制工作、自动化建设工作、人口考核抽查工作、财务考核工作、农业普查工作、交通能源、统计学会工作

1999年，制定《对县（市、区）统计局1999年统计业务工作考核办法》，考核范围、内容是各县（市、区）负责的综合核算、农村经济、农村住户调查、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及建筑业、贸易、劳动工资、物价调查统计8个专业业务工作。赤坎区免考核农村住户调查，开发区考核全局性工作、工业、投资、商业4个专业。把全局性任务纳入考核，内容包括：法制工作、自动化建设工作、人口调查工作、农业普查工作、财务考核工作、交通能源、统计学会工作，科技统计。在上述考核基础上，对各县（市、区）的全面工作进行综合性考核。采用“百分制”考核评分。实际考核结果各县（市、区）统计局获全局综合性一等，由市局颁发奖状，各专业一等奖中，得分最高者加奖。

2000年对照《对县（市）、区统计（计统）局2000年统计业务工作考核办法》，考核范围和内容为各县（市）、区负责的综合核算、农村经济、农村住户调查、工业、固定资产投资及建筑业、贸易、劳动工资、物价调查统计8个专业业务工作。其中赤